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佳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权 进展暨完成公司变更登记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乐清丰裕稳健教育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与胡燕炯、张颖、曹一茜股权收购协议议案》，公司以自有资金 4,505 万元对上海佳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佳芑文化”）进行股权收购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占佳芑文化 51% 股权。

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接到佳芑通知，佳芑文化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，佳芑文化正式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上海佳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06084119948C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内合资）

住所：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701-03 室

法定代表人：张颖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100.000 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2 日

营业期限：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33 年 12 月 1 日

经营范围：为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提供筹备策划服务，商务信息咨询，图文设计、制作，企业管理咨询，园林绿化工程，市场营销策划，展览展示服务，企业形象策划，礼仪服务，摄影服务（除扩印），会务服务，玩具、服装鞋帽、文化办公用品、体育用品、日用百货、工艺品的销售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

电光科技

特此公告。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22日